



大韩中国学会《研究伦理规定》违规公告

通知各位大韩中国学会会员。

在对2022年6月30日发行（第79辑）论文进行审查的过程中，几位审查委员提出了违反研究伦理的疑惑。

此后编辑委员会对违反研究伦理的内容进行了确认，认为依据充分，最终得出了违反学会《研究伦理规定》“第一条(禁止剽窃)”、“第二条(禁止自我复制)”的结论。

当事人也承认了这些嫌疑事实。

学会根据《研究伦理规定》，按照违反事实的轻重，将予以以下制裁。

并将此事实告知学会全体会员。

同时向提出违反研究伦理疑惑的匿名审查委员表示感谢。

1.

作者名: 魏00

论文名: 韩汉语因果标记的语义范畴研究-以“-느라고”和“因为、为了”为例

违反事项: 论文剽窃, 自我剽窃

违反制裁:

- (1) 不可刊登论文
- (2) 停止会员资格(自2022年7月开始 10年)
- (3) 向本学会全体会员公告违规事实
- (4) 在本学会网站上公布违规事实

2.

作者名: 池00

论文名: 중극 장소특정적 미술의 현상학적 소고

违反事项: 论文剽窃

违反制裁:

- (1) 不可刊登论文
- (2) 停止会员资格(自2022年7月开始 10年)
- (3) 向本学会全体会员公告违规事实
- (4) 在本学会网站上公布违规事实



大韩中国学会将坚决应对违反《研究伦理规定》的论文。

也将提高对违反研究伦理的警惕性，事先阻断违反研究伦理的行为，营造健康的学术研究环境。

■ 针对论文刊登前违反"研究伦理规定"论文的应对措施

1. 取消刊登论文。对于已经刊登的论文，要从学会期刊的论文目录中删除。
2. 论文投稿资格和今后学会的学术活动至少禁止10年以上。
3. 向本学会网站和学会会员公告违反事实。

向学会网站和学会全体会员公布研究伦理违反者姓名中的"姓"和"论文题目"、"违反内容"。

例) 洪OO 会员在2022年6月发行论文上投了《违反研究伦理论文的题目》的论文。

本学会确认了该论文违反"研究伦理规定"的事实。

将此公告给学会全体会员。

■ 针对论文刊登后违反"研究伦理规定"论文的应对措施

1. 取消刊登论文。对于已经刊登的论文，要从学会期刊的论文目录中删除。
2. 论文投稿资格和今后学会的学术活动至少禁止10年以上。
3. 向本学会网站和学会会员公告违反事实。
4. 向违反研究伦理的参与者所属机关通报违反研究伦理的细节。
5. 向韩国研究财团通报违反研究伦理的细节。

向学会网站和学会全体会员公告老师的"姓名"、"单位"、"职位"、"论文题目"、"违反内容"。另外，将上述内容通报给所在学校和机关、韩国研究财团。

例) 洪吉童会员(大韩大学中国系、副教授)于2022年6月向发行论文投了《违反研究伦理论文的题目》的论文。

本学会确认了该论文违反"研究伦理规定"的事实。将此公告给学会全体会员。

同时，向您所在学校(机关)和韩国研究财团通报了相关事实。